

某部房屋综合治漏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某部房屋综合治漏工程（项目编号：2024-JZZLCP-G1001, 代理编号：TC249100K）已按军队工程建设项目有关规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某部，建设资金来自上级拨款，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河南省焦作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2.2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合同估算价约 313（万元），其中：设计费：5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300 万元、监理费：8 万元。

2.3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40 日历天，其中：设计阶段 10 日历天；施工阶段 30 日历天。

2.4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二个标段

标段	标段名称	质量标准
标段一	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等，满足招标人要求，并顺利通过相关部门审批。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标段二	施工监理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5 招标范围：在项目拟建规模、建设标准及投资估算确定的条件下，依据项目概况描述范围的整治方案建设项目进行设计、施工的工程总承包内容，具体包括：

(1) 建设工程设计全过程服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及项目工程施工配合设计（含设计变更和优化）。

(2) 经批复的建设内容涵盖的施工建设总承包（含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

(3) 施工阶段和保修期阶段的监理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无外资、港澳台背景。

3.2 资质要求：

3.2.1 标段一：

(1) 投标人应具备设计相关资质（设计相关资质包括：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和中级及以上职称。

(3) 投标人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和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投标人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资格：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上述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1人1岗，不得兼任。

3.2.2 标段二：

(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有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在本单位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或财务情况说明书），同时投标单位需提供近一个月企业基本账户往来流水明细，对于成立不足三年的投标单位，从成立当年算起。

3.4 信誉要求：A、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和军队采购网查询企业与项目经理（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成员及拟派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均未处于禁止投标期限内（提供查询截图或承诺书）；B、企业与项目经理（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成员及拟派项目经理）或总监理工程师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截图）。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如为联合体投标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3.6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标段一**接受联合体投标；**标段二**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联合体牵头人和拟派项目经理须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3) 联合体成员数量：1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4.2 售价：500元/份。

4.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招标文件，不接受其他方式获取。如因联系不上投标人造成招标文件未获取成功而引起的纠纷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凡符合条件有意参加者请将营业执照、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授权委托书、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和文件费用缴纳证明（转账凭证截图）、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发送至 wangyaoling@cntcitic.com.cn 邮箱。

购买文件资料审核未通过的，代理机构将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购买文件资料审核通过的，代理机构将按要求向供应商发送《围标串标和虚假投标告知书》，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反馈后发送招标文件。

开户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

账 号：1702 0207 0920 0335 991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2月4日09时30分，地点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开标室（2）（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B座4层）。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军队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某部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

联 系 人：杨鑫磊

电 话：18503911885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商务外环路与商务西二街交叉口新芒果大厦 29 层

联系人：陈晓娇、李丽

电话：0371-86180272、86180271

电子邮件：wangyaoling@cntcitic.com.cn

开户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

账号：1702 0207 0920 0335 991

8. 征集线索

根据招标人相关文件要求，现向公众公开征集围标串标和虚假投标问题线索，征集时间不限于公示期。征集反映的问题可向相关采购管理部门反馈，征集联系人：郑杰，联系方式：[19949364901](tel:19949364901)。征集反映的线索、核查发现的问题，一经查实，将严格按照相关违规处罚程序，组织约谈申辩、知情告知，从严从速提出处罚意见。

